

范县职业技术学校二期工程实训设备购置项目（第四批）A包

采购项目编号：范采招标-2023-21

供
货
合
同

甲方（采购人）： 范县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供应商）： 河南智本锐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范县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供应商）：河南智本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法》、（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品牌、型号、单位、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1	计算机组装与维修实训装置（第Ⅱ代）	华悦智能 HYWX-ZZWX-2	24套	18500	444000
2	维修级便携式拆装主机套装	华悦智能 HYWX-BJB	24台	2100	50400
3	维护级系统运行主机套装	华悦智能 IIYWX-WIIZJ	24台	4800	115200
4	阵列式硬盘故障检测与维护实训装置	华悦智能 HYWX-YPJC-10	4台	48000	192000
5	计算机组装与维修工具箱	华悦智能 HYWX-GJX-WX	24个	2500	60000
6	计算机主机配件展示柜	华悦智能 HYWX-ZSG-PJ	1个	9500	9500
7	计算机线缆线束展示柜	华悦智能 HYWX-ZSG-XS	1个	8500	8500
8	计算机装调工具展示柜	华悦智能 HYWX-ZSG-GJ	1个	9800	9800
9	计算机网络设备展示柜	华悦智能 HYWX-ZSG-WL	1个	9300	9300
10	计算机组装与维修配套实训耗材	华悦智能 HYWX-PT-SXHC	24套	2900	69600
11	计算机组装与维修实训室教学展板	华悦智能 HYWX-ZSB-6	1套	2900	2900
12	智慧黑板	希沃SEEWO BF86EA	1台	33500	33500
13	多媒体讲台	富可上 S600F	1套	5000	5000
14	多媒体智能控制系统	万讯WISE C7/KB0608	1套	5800	5800
15	学生凳子	定制	50个	80	4000

16	计算机组装与维修实训室内强电及弱电布线工程	定制/集成	1项	38500	38500
合计人民币：人写：壹佰零伍万捌仟元整；小写：1058000.00元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 1、货物为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 3、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4、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的90日历天内交货，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产品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全新产品。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甲方不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甲乙双方以乙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 2、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设备类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免费服务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3、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维保期内每学期开学前一周对设备进行一次维修检测，保障其能够正常运行，若发生故障，我方免费提供维修服务。承诺对我方所供货物包修、包换、包退。维保期外，遇到故障免费为贵校检测，对需要更换的配件或维修时征得贵校的同意，提供的维修部件是正规渠道产品，原厂原包，且价格比市场价更优惠。

4、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设备及软件的操作流程和维护等技术培训。

七、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分批转账支付。

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货款：即人民币（小写）：¥529000.00元，即人民币（金额大写）：伍拾贰万玖仟元整。

第二次付款：设备到场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40%的货款：即人民币（小写）：¥423200.00元，即人民币（金额大写）：肆拾贰万叁仟贰佰元整。

第三次付款：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全部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货款：即人民币（小写）：¥105800.00元，即人民币（金额大写）：壹拾万零伍仟捌佰元整。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则每日按合同总额1%向对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额1%向对方偿付违约金。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及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范县职业技术学校（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范县新区杏坛路与龙盘路交叉口

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河南智本锐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9号10层58号

电话：13526567799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天韵街支行

帐号：77300188000161977